**北华航天工业学院固安校区**

**通信基站场地出租招标采购需求**

**信息技术中心： 主管校领导：**

**2025年6月27日**

北华航天工业学院固安校区

**通信基站场地出租**需求

**一、项目简介**

（一）项目名称：北华航天工业学院固安校区通信基站场地对外出租。

（二）项目概况：学校为全日制本科高校，固安校区于2025年9月正式启用，预计首期入住人数约3200人。

（三）项目内容：利用北华航天工业学院固安校区闲置场地20㎡，允许开展通信基站运营业务，中标人每年定期按中标金额向学校交纳房租。具体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 |
| **分项名称** | **服务内容** | **位置地点** | **房间面积** |
| 通信基站场地1 | 通信基站 | 固安校区校内 | 10㎡ |
| 通信基站场地2 | 通信基站 | 固安校区校内 | 10㎡ |

（四）项目实施地点：北华航天工业学院固安校区。

（五）入围数量：确定一家投标人中标。

**二、商务要求**

（一）投标报价：

1.投标人报价为每年的场地租赁价；

2.本项目的最低下限价每年 2.5 万元，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此下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二）服务期限：3年。

（三）付款方式：

1.中标人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将本年度合同款交付至北华航天工业学院财务处。

2.第二、第三年度合同款于当年9月1日之前交付至北华航天工业学院财务处。

（四）投标人资格条件：

1.竞租人应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场地情况及要求**

（一）基本情况

招标人提供场地和电力接入点。电力对接、通信线路及电力设备由中标人自行投入。详细情况投标人可现场勘察，勘察产生的费用投标人自理。

（二）承租期限及中止出租原则

承租期限原则为 3 年。合同执行期间，如遇重大政策调整或招标人由于办学、统一规划等原因，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若中标人有重大违法违纪等情况发生，合同无条件解除。

（三）其他

1.招标人有偿提供供电服务。租期内产生的电费由中标人自理，电费按地方政府价格标准收费。电费标准随地方政府调价而相应调整。

2.中标人不得私自改变所租场地的使用性质。也不得私自对场地进行改造和施工，确需施工，须经招标单位有关部门批准方可进行。否则由中标人负责恢复原状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4.中标人不得将场地转租，也不得将经营项目转包、分包。实际经营者与中标人一致。

5.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应自行完成与经营项目有关的管理部门所有手续的办理，招标人不再承担任何责任。以上所有手续费由中标人自己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也全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在所有手续办理完毕后方可正常经营。

6.中标人制作牌匾的规格材质及安装部位应经招标人单位相关职能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7.涉及的物业、垃圾清运等费用全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8.中标人所用工作人员与招标人（学校）无隶属关系，一切安全、伤亡等事故由中标人自行解决，与招标人无关。

9.租赁期满，若未续租，中标人必须在5个工作日内拆除、清理所有设施、设备，恢复场地原貌。